

证券代码：873060

证券简称：园仔山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不适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60	园仔山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君品律师事务所的邬勇峰、梁可贤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中山市南区第二工业区文明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经营情况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

情况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和《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目前公司经营状况，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经营需要，公司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

2、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10:00

（三）登记地点：中山市南区第二工业区文明路19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赖贤福 联系电话：0760-89913123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